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秦装备”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天秦装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32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2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6.0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4,943.21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242.6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0,700.56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2月2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110C001021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累计1,215.87万元。该部分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予以置换。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1,948.0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2021年1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 皇岛建兴里支行	133605000013000124585	募集资金专户	59,488,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秦皇岛迎宾支行	50809001040029143	募集资金专户	57,475,003.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 皇岛市开发区支行	100478443789	募集资金专户	111,986,340.29
中国民生银行秦皇岛河北 大街支行	632544019	募集资金专户	190,530,500.00
合 计	—	—	419,480,644.06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原因是上述存款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449,432,1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不含税）29,951,455.94元后的余额，尚有部分发行费用未划转。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6378号），认为：天秦装备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天秦装备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天秦装备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天秦装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支付发行费用后）		407,005,640.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军用防护装置制造升级建设项目	否	190,530,500.00	190,530,500.00	-	-	-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9,488,800.00	59,488,800.00	-	-	-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0.00	45,000,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5,019,300.00	295,019,300.00	-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投向	否	111,986,340.29	111,986,340.29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1,986,340.29	111,986,340.29							
合计	—	407,005,640.29	407,005,640.2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11,198.63 万元。公司超募资金的用途等情况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 1215.87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予以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孔令瑞

孔令瑞

李海波

李海波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4日

